

泸沽至黄联关高速公路加宽改造工程

配套建筑消防检测、查验暨消防安全技术咨询服务

XFYS 标段比选公告

1. 比选条件

本次比选项目泸沽至黄联关高速公路加宽改造工程（项目名称）已由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关于泸沽至黄联关高速公路加宽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川发改基础[2016]378号）文（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初步设计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批准机关名称）以《交通运输部关于北京至昆明国家高速公路泸沽至黄联关加宽改造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交公路函[2016]868号）文（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施工图设计已由四川省交通运输厅（批准机关名称）以《关于泸沽至黄联关高速公路加宽改造工程施工图设计的批复》（川交函[2017] 227号）文（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项目业主为四川攀西高速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业主自筹、中央车购税补助、银行贷款（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比选人为四川攀西高速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比选条件，现对本项目配套建筑消防检测、查验暨消防安全技术咨询服务 XFYS 标段进行公开比选。

2. 比选项目概况

2.1 工程概况：泸沽至黄联关高速公路加宽改造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四川省凉山州境内，主线起于雅泸高速公路止点冕宁县泸沽镇（K2210），经漫水湾、礼州、西宁、马道、止于泸黄路止点段西昌市黄联关（K2279+914.538），路线全长 69.846 公里。本项目全线设置主线桥梁 166 座（其中小桥 126 座、中桥 28 座、大桥 12 座），设置互通立交 7 处（泸沽互通、漫水湾互通、礼州互通、西宁互通、西昌互通、马道互通、西木互通），设置西昌卫星专用通道 1 处，设置服务区 1 处（西昌服务区）。本项目于 2017 年 10 月（试验段于 2016 年 3 月先期开工）开工，于 2020 年 1 月正式建成通车。

2.2 比选范围及内容、标段划分、服务期限：

2.3.1 比选范围及内容

本次比选范围为泸沽至黄联关高速公路加宽改造工程配套建筑消防检测、查验暨消防安全技术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对比选人要求房建工程进行消防设施检测、消防查验及安全技术咨询服务，即：

(1) 消防设施检测包括：按照国家消防技术标准以及设计文件检测消防设施性能、系统功能联调联试等内容，提出不符合要求的问题，并指导施工单位进行整改，消防设施性能、系统功能联调联试等内容检测合格后出具《消防设施检测报告》；

(2) 协助比选人开展消防工程查验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①完成工程消防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消防各项内容；

②有完整的工程消防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含涉及消防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

③比选人对工程涉及消防的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施工、设计、工程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确认工程消防质量符合有关标准；

(3) 协助比选人开展消防检测问题、消防查验问题整改工作，并核验消防问题整改情况，出具《消防问题整改核查报告》，协助比选人完成消防验收及备案工作。

主要检测内容及规模见本公告附表一。

2.3.2 标段划分

本次比选划分为1个标段，标段号为XFYS。

2.3.3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起200个自然日内完成本项目消防验收或备案工作。

3.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条件：

(1) 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 具有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

(3) 具有从事消防设施检测的消防技术服务机构从业资格（满足《消防技术服务机构从业条件》（应急〔2019〕88号）文件要求），并已同时完成在“四川消防技术服务机构管理平台”（<https://scxf.usensejn.com>）和“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https://www.shhxf119.com>）的备案登记，且比选申请人名称与备案登记的相应企业名称完全一致，服务类型须包含消防安全评估、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等相关内容。

3.2 业绩要求：

近3年（自2023年1月1日至比选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承担过1个及以上消防设施检测或消防查验或消防评估业绩。

3.3 信誉要求：

(1)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比选申请人，不得参加比选；

(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不得参加比选（事业单位除外）；

(3) 近3年（2023年1月1日至本项目比选截止日期间），比选申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的（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不得参加比选（提供承诺函）。

3.4 主要人员要求：

项目负责人须同时满足：

(1) 具有一级消防工程师资格证书；

(2) 在 1 个及以上消防设施检测或消防查验或消防评估项目中担任过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职务；

(3) 提供比选截止日所在月上个月或上上月起之前在其比选申请单位连续 6 个月参加社保的证明。

3.5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与比选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比选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比选。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比选申请，否则，相关比选申请均无效。

注：控股关系，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3.7 本次比选还应遵循“检测标段回避”的原则，比选申请人不得是本项目房建工程设计、施工、监理，否则其申请无效，与上述单位具有第 3.6 条关联关系的单位也不能参加本次比选。

本项目房建工程设计单位：四川省公路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项目施工单位：陕西建工机械施工集团有限公司、隆生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福建路港（集团）有限公司、四川高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项目房建工程施工监理单位：四川省公路院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4. 评审办法

本次比选采用资格后审，单信封形式，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5. 比选文件的获取

(1) 凡有意参加比选的潜在比选申请人，请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至本项目比选文件截止日时间前在四川攀西高速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网站 (<https://p>

xgs.scgs.com.cn/)上免费匿名下载比选文件及参考资料。比选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比选文件获取的方式。

(2) 比选文件补遗书(如有)由比选申请人在四川攀西高速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s://pxgs.scgs.com.cn/>)上下载。

(3) 比选申请人应在申请期间适时关注比选人指定网站,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比选人不再另行通知。查阅下载过程如有问题或疑问请及时与比选人联系;逾期未联系的,比选人视为比选申请人无任何问题,或是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比选申请人自负。

6. 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1) 比选人不召开比选预备会。

(2) 比选申请文件送交的时间为 2026年3月23日上午9:30~10:00时(北京时间),截止时间为 2026年3月23日上午10:00时(北京时间),比选申请人必须将按要求密封完好的比选申请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比选人指定地点:四川攀西高速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3楼会议室1(四川省西昌市长安街道中航东路南段6号)。

(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7. 比选工作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比选人将评审结果即中选候选人名单在四川攀西高速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s://pxgs.scgs.com.cn/>)上公示3个工作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比选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选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8. 联系方式

比选人:四川攀西高速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西昌市长安街道中航东路南段6号

联 系 人：何女士

电 话：18428338930